

关于揭阳市揭东区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25 年 9 月 29 日在区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上

揭东区审计局局长 邱树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作揭阳市揭东区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广东省预算执行审计条例》的规定，区审计局审计了 2024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在区委、区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各部门各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区财政基本保持平稳运行。

——全力组织财政收入，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努力组织财税收入，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29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74 万元，增长 5.76%；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资金效益，加强预算约束和执行监督，优先保障“三保”支出，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全年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29077 万元，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和教育卫生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围绕区委、区

政府中心工作和助推“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等重点项目，优化财政资金分配，统筹安排 17216 万元资金用于埔田竹笋产业示范带建设项目等 5 个村镇重点项目建设。支持绿美揭东生态建设，统筹安排资金 20000 万元，重点支持枫江流域污水干支管网完善工程、揭阳西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容工程、牛岭山片区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持续加强财政管理，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积极开展资金专项监督检查，防范财务风险。健全政府投资审核制度体系，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制订方案推进镇街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增强基层财政管理能力和经济发展水平。

——审计整改成效明显，促进工作有效落实。对上一年度审计查出的问题，有关单位认真落实主体责任，按项逐条跟踪督促整改，取得较好成效。截至 2025 年 7 月底，区审计局共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 13 个，审计查出问题 230 个（不包含移送有关部门处理的问题 22 个），已到整改期限问题 166 个，已整改 150 个，推进被审计单位制订完善规章制度共 8 项，整改金额 6412.34 万元。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审计了区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决算反映 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611152 万元、总支出 5187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88576 万元、总支出 15647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44718 万元、总支出 44194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87 万元、总支出 387 万元。审计结果表明，区财政等主管部门能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障重点支出，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保持财政平稳运行。但在区级预算编制执行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查方面

1.少列收入 2336.99 万元。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未按规定及时缴入国库纳入预算管理，涉及金额 2336.99 万元。

2.未及时拨付 2024 年度上级专项资金 59300.77 万元。

3.部分专户利息未及时上缴国库，涉及金额 25.13 万元。

4.财务核算不规范。总会计账账户未及时调整，账务核算不规范，未及时对账。

5.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支出进度较慢、拨付不及时，建设项目进度较慢。

6.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涉及金额 84.37 万元。

7.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未严格按图施工。

8.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进度缓慢，未完成资金绩效目标，涉及金额 1221 万元。

9.被征地农民保障资金未及时保障到位，涉及金额 7334.69 万元。

（二）债券资金审查方面

1.部分债券资金未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涉及金额 24417.85 万元。截至 2025 年 2 月底，尚有 21417.85 万元债券资金未及时拨付，3000 万元债券资金未及时支出。

2.已投入运营的专项债券项目实际收益难以覆盖还本付息支出，涉及专项债券资金 3437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执行方面

审计了区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区工信局基本能按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列部门预算、决算，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会计核算等方面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部分凭证原始票据不齐全，涉及金额 5.36 万元。

2.公务用车未执行定点维修相关规定。

3.未按规定使用公务卡结算，涉及金额 4.05 万元。

4.揭东企业直通车服务平台使用效益低下。截至 2025 年 3 月平台近一年来累计用户仅有 2 户，通过该平台处理的企业反馈相关事项 0 件，平台使用率低下。

5.机关工会未按规定收取工会费，未按月度进行记账。

二、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审计情况

（一）乡村振兴政策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审计了区 2023 年乡村振兴政策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结果表明，我区能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部署，通过成立领导机构、完善制度、加强日常管理等措施，

在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驻镇帮镇扶村、扶贫资产管理、美丽圩镇建设、乡村产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部分符合条件人群未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全额资助。未及时资助新增的 8 名残疾人员、低保人员、散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2.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拨付进度较慢，涉及金额 45427.6 万元。

3.2 个涉农街道区级帮扶资金未足额到位，涉及金额 12114.22 万元。

4.2024 年度部分驻镇帮镇扶村区级配套资金未及时分配到具体事项，涉及金额 1500 万元。

5.驻镇帮镇扶村项目结余资金未上缴国库，涉及金额 0.77 万元。

6.玉湓镇政府尚未拨还各村（居）2023 年垃圾处理、卫生保洁资金 6.79 万元。

7.乡村产业发展投入比例低。2021 年至 2024 年 5 月，区实施和计划实施的驻镇帮镇扶村项目中属提升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占比仅为 6.94%，投资金额占比仅为 8.07%。

8.部分驻镇帮镇扶村工程项目进展缓慢。2021 年至 2024 年 5 月，全区未完工的 99 个驻镇帮镇扶村工程项目中，27 个按合同约定工期应于 2024 年 5 月底前完工，且实际完工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完工时间半年以上。

9.部分驻镇帮镇扶村工程项目未进行图纸会审,涉及项目 395 个。

10.个别驻镇帮镇扶村工程项目未按图施工,竣工图工程量不实,且部分施工内容取消后重新立项多获取财政补助资金。

11.部分驻镇帮镇扶村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15 个项目未按图施工,竣工图工程量不实;3 个项目错套定额多计工程结算款;2 个项目未按实结算多计工程结算款;个别项目未及时履行设计变更手续、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12.个别项目后期管护不到位,未能真正发挥项目的效益。

13.区通用厂房扶贫项目未及时向承租方收取租金和物业管理费,涉及金额 221.12 万元;项目出租率低,截至 2024 年 5 月底,出租率仅为 45.27%;项目未及时分配扶贫收益,涉及金额 582.45 万元。

14.12 个扶贫项目合同到期后资金闲置,涉及资金 3193.65 万元。

15.区产业链链长办公室未对镇级链长副链长进行考核。

16.未对相关企业予以奖励,产业链支持政策落实不到位。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积极落实整改,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管理,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挽回损失浪费资金 179.52 万元。

(二) 绿美揭东生态建设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

审计了区绿美揭东生态建设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各部门及镇街基本能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

态文明思想，在建设绿美揭东、打造揭东区绿色生态体系方面取得初步工作成效。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部分苗木规格为非全冠，部分苗木选种地点不科学，管护不当，造成后续成活率较低、管护难。

2.部分义务植树基地苗木株距较小，种植苗木不符合政策要求，部分苗木后续管护不到位。

3.个别义务植树基地占用耕地、永久基本农田。

4.义务植树工作落实不到位，部分认捐树苗未种植。

5.部分种植项目未进行验收，义务植树基地监督责任不到位。

6.部分项目没有按规定对项目组织采购，义务植树基地植树活动实施流程不规范。

7.个别单位对义务植树项目督促和协调不到位。

8.部分绿化管养服务项目管护不到位，验收不严谨。

9.部分捐赠资金未及时用于绿美揭东生态建设，发挥不出捐赠资金效益。

10.苗木价格偏高，部分树种价格和区财政局询价价格相差较大。

11.森林乡村建设绿化苗木项目进度缓慢。

12.个别项目多计监理费和设计费，涉及金额 1.23 万元。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加强对建设项目和资金的监管，强化项目实施和管护，对审计查出的 15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14 个。

三、重大项目和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情况

（一）重大项目审计

审计了揭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2 年至 2023 年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情况。审计结果表明，经开区管委会能重视项目建设，采取有力措施推进工程建设，各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建立联动机制，保障工程建设，工程建设稳步推进、初显成效，已建成的项目基本实现预期目标，有效提升园区的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 1.项目结余资金未上缴国库，涉及金额 288.26 万元。
- 2.5 个项目施工进度缓慢，其中 2 个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3 个项目实际竣工时间均超过合同约定竣工时间半年以上。
- 3.工程变更事项多，但未及时确定工程变更增减造价，涉及 8 个项目 47 项变更事项。
- 4.相邻项目人行道垫层设计标准不一，预算单价相差较大。
- 5.个别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少缴纳税金。
- 6.3 个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未按程序组织实施，导致施工成本增加，不利于项目成本控制。
- 7.3 个项目未按规定结算，多计工程结算款。
- 8.部分项目变更未及时履行手续、设计变更理由不充分。
- 9.工程建设资料不规范，个别项目后续管护不到位。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积极采取有关措施组织整改，加大对项目建设监管力度，强化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截至

2025 年 7 月底，已整改问题金额 117.86 万元。

（二）重点民生审计

1. 区人民医院 2021 至 2023 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

审计了揭东区人民医院 2021 至 2023 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区人民医院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单位财务收支情况，财务收支基本符合会计核算的规定。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将已包含在项目内涵中的耗材、子项目等另行收费，涉及多收费 3.75 万元。

（2）虚计诊疗项目数量，多收金额 10.26 万元。

（3）存在过度诊疗行为，涉及金额 15.48 万元。

（4）超医保确定的支付范围报销药品费用，涉及金额 39.41 万元。

（5）医保政策落实不到位。普通门诊无信息系统，造成就诊的参保人无法享受普通门诊医保报销。

（6）少收取门诊诊查费，涉及金额 82.99 万元。

（7）部分外送检验检测业务未签订协议合同，涉及金额 189.39 万元。

（8）应收检查费未列账核算，涉及金额 63.51 万元。

（9）接受医疗设备供应商捐赠医疗设备时未按规定履行捐赠手续，且违规向设备捐赠方定向采购设备所需耗材，涉及金额 860.79 万元。

(10) 门诊药房违规配售药品，涉及金额 74.54 万元。

(11) 药品耗材采购管理混乱，涉及金额 3720.04 万元。

(12) 三人严重违反医院考勤制度和组织人事纪律。

(13) 部分药品、耗材货款未及时结算，涉及金额 10386.26 万元。

(14) 违规发放安全奖励费和医共体补贴费，涉及金额 4.45 万元。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积极落实整改，规范制度执行和内部管理，已修订完善制度 2 项。

2.揭东第一中学 2021 年至 2023 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

审计了揭东第一中学 2021 年至 2023 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揭东第一中学能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采取措施加强教学管理和改善学校环境，逐步提高办学水平，单位财务收支基本真实、合规，行政事业性收费能按规定收取并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 部分采购事项未按规定实施政府集中采购。

(2) 财务管理不规范。超范围超限额使用现金，涉及金额 34 万元；未按规定取得发票，涉及金额 33.63 万元；财务核算会计科目使用不当。

(3) 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偏高。

(4) 部分项目未按合同约定缴纳税金。

(5) 学生食堂承包经营者未按合同约定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6) 未向印刷承包商收取电费。

(7) 个别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

(8) 未制订考务经费的开支范围以及费用标准。

(9) 财务制度不完善,“三公经费”管理中没有明确公务接待费的支出标准。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积极完善制度,加强监督检查,规范财务管理,审计发现问题均已落实整改。

3.揭东云山殡仪馆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

审计了揭东云山殡仪馆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结果表明,云山殡仪馆基本能够按照区政府和上级部门的要求履行好职责,做好区域内遗体火化和其他殡葬服务有关工作,单位财务收支基本真实、合规。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 经费支出不合理,涉及金额 3.69 万元。

(2) 超范围为职工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3) 财务管理不规范。超范围超限额使用现金,涉及金额 5.87 万元;普通收据入账核算,涉及金额 0.27 万元;工会财务管理不规范。

(4) 部分项目建设过程中未严格按图施工、竣工工程量不

实；个别工程结算部分定额跨专业套用不合适，导致结算单价偏高。

（5）个别工程施工图设计深度不够、施工方案设计编制考虑不足，个别工程多付工程备料款。

（6）合同约定事项不合理，导致增加不必要的费用，部分公共资源资源被无偿占用。

（7）内部管理不规范，未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未制定食堂相关管理制度。

（8）个别项目未按规定实行政府采购，涉及金额 8.7 万元。

（9）殡仪车、公务用车管理不严格。未严格控制殡仪车辆保养频次，车辆行驶记录登记不完整，公务用车未按规定绑定并运行定位终端、被借用。

（10）骨灰寄存管理不到位，部分寄存期限已到期但未及时收取续存费；遗体存放费用审核和遗体移交工作不到位。

（11）主责主业履行不到位，存在部分基本殡仪服务外包、未能提供电冰棺和花圈租用服务的问题。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立行立改，及时追回多付工程款，完善管理机制，规范会计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均已落实整改。

四、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一）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审计

审计了区委党校、区文广旅体局、揭东云山殡仪馆等单位有

关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各部门、单位基本能做好资产管理工作，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和使用绩效。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资产闲置未发挥效益。个别单位部分资产在建成后处于闲置状态，未充分利用发挥效用。

2.部分单位资产管理不规范。部分单位部分固定资产未纳入核算、登记；2个单位未及时处置报废固定资产；个别单位未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

3.违反相关规定出租资产。个别单位部分资产出租未办理资产评估、资产管理部门审批等出租相关手续，超过5年最长出租期限。

4.租金未按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个别单位2023年、2024年收取的资产出租租金未按规定上缴国库，涉及金额12.48万元。

（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审计

审计了云路镇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履行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地方党政主要领导基本能贯彻中央、省、市、区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未完成断面水质考核目标。

2.推进甲鱼养殖尾水治理工作力度较慢，未能按期完成任务目标。

3.河长制工作落实不到位。部分河流监管不到位，河长制工作方案未落实到位。

4.林长制实施方案未落实到位。

5.未制定对各行政村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

6.1 家涉水企业没有办理取水许可证。

7.辖区内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违法的违法行为监管、整改不到位。存在违法用地卫片图斑未完成整改、部分违法占用耕地整改不彻底、土地及矿产资源的违法行为监管不到位等问题。

五、促进领导干部担当作为和规范权力运行审计情况

审计了区委党校、云路镇、区文广旅体局、区政协办等 4 个单位 5 名领导干部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结果表明，被审计的领导干部基本能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的决策部署，推动所辖地区经济发展和部门单位事业发展。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一）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方面

部分主要经济指标未能完成预期目标。个别单位 2022 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值和 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值均未能完成预期目标。

（二）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和管理方面

1.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3 个单位部分项目未按图施工。2 个单位部分项目后续管护不到位。3 个单位存在个别项目进展缓慢、

结算管理不规范、部分项目未在规定的时限内确定工程变更造价、个别项目履约保函有效期不符合合同约定、个别项目未按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个别项目工程竣工资料不齐全、部分设备与采购合同要求不符等问题。

2.“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不规范。4个单位项目未决策先实施。个别单位个别项目决策内容不规范。个别单位未严格按照会议决策的预算项目执行，支出不合理，决策事项不科学，造成物资闲置，部分项目实施未全面履行主责主业。个别单位大额资金审批限额标准制定不科学，议事决策不规范，资金支付缺乏有效监管。

（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经济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方面

1.部分乡村振兴项目未按图施工、未按实结算。个别单位6个项目未按图施工、竣工图工程量不实，4个项目结算管理不规范。

2.部分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管理不严格。个别单位1个项目土方弃置运距设置明显偏大，导致项目预算价偏高；1个项目合同条款不完善，未明确规定不平衡报价的处理方式，后期施工单位通过变更调高单价；1个项目未按合同约定缴纳税金；1个项目未按规定履行设计变更手续；5个项目未在规定的时限内确定工程变更造价。

3.主管业务推进及监管不到位。个别单位部分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审批不严、监管不力，游艺娱乐场所、游戏游艺设备监

督管理巡查不严格，“十四五”时期全民健身公共设施“五大件”建设任务进展缓慢，区 12345 热线平台承办公单未及时办结，推广电子证照申领工作不到位。

4.党费收缴不规范。个别单位每季度以公车补贴和住房补贴代扣党员党费。

5.上级方针政策执行不到位。个别单位未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行校务委员会领导体制不及时。

6.财务政策执行管理不规范。2 个单位主要领导负责单位财务审批工作不合规；个别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未及时修订。

（四）财政财务管理方面

1.非税收入管理不规范。个别单位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国库；罚没收入直接上缴财政专户，未做账务处理。

2.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个别单位违规使用体彩公益金，涉及金额 4.94 万元；个别单位使用党费用于新录用公务员培训、干部培训等相关培训，扩大范围开支，涉及金额 12.05 万元；个别单位资金支出存在先付款后审批现象。

3.财政财务管理不规范。4 个单位超范围超限额使用现金，共涉及金额 179.25 万元。部分单位以普通收款收据列支费用；会计原始凭证资料不完整；记账凭证编制不规范。个别单位超预算向非直属单位拨付工作经费 52 万元。部分单位其他应收应付款未及时清结；往来账款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涉及金额 15 万元。

4.内部管理不规范。2 个单位部分采购事项未按规定进行政

府采购；3 个单位公车管理不规范；食堂管理不规范；2 个单位物资管理不规范；2 个单位差旅审批、报销不规范；个别单位未建立内部审计制度。

（五）党风廉政建设方面

1.补贴补助发放不规范。个别单位违规发放补贴 6.24 万元；区政协办多发放驻村伙食补助 0.3 万元。

2.用人管理不到位。个别单位长期借用下属事业单位人员承担机关财务工作。

3.课题经费支出及工会慰问不规范。个别单位无依据开支课题经费，机关工会“六一”儿童节慰问不规范。

（六）其他方面

对下属单位监督管理不到位。个别单位对下属单位监督管理不到位，公益培训班宣传不到位，下属潮剧公司内部管理不规范。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有关单位通过健全完善决策和内部管理制度、严格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等方式积极整改，进一步规范单位内部管理。

六、审计移送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情况

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7 月，区审计局共办理移送处理书 11 份，问题线索 22 条，其中移送区纪委监委 7 条，移送区财政局 3 条，移送区卫健局、医保局、市监局共 10 条，移送市自然资源局揭东分局 1 条，移送区农业农村局 1 条，移送事项主要涉及工程项目未按图施工、项目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等方面的问题。

七、审计建议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结合审计反映的情况与问题，提出如下审计建议：

（一）强化财政预算管理，促进资金管理规范高效。要规范预算资金申请、下达、拨付管理，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同时将“过紧日子”要求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严控一般性支出，强化政府采购项目监管，切实增强财政预算约束力。要强化财政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保障“三保”及刚性支出。要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坚持把财政绩效理念贯穿到具体工作中，加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力度。

（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升财政资源保障能力。要加强政策、资金、资源的统筹整合，压紧压实民生资金和项目管理责任，全力补齐民生短板。加强对专项债券资金、结转结余资金、非税收入的管理和盘活力度，进一步整合财政资源。同时，要抓严建设项目投资和绩效管控，充分发挥重大项目牵引和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聚力重大项目建设，抓好重点民生资金管理。加强项目要素保障，推动形成实物工作量，持续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确保各项建设任务保质保量完成，充分发挥投资拉动作用。聚焦医疗、教育、社保、养老等民生领域，确保各项民生政策精准有效，民生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加大对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支持城市治理、乡村建设等重点领域的

改善提升。

（四）加强重点领域监管，着力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一是加强政府债券项目全流程监管，强化风险分析研判，合理安排债券项目，确保债券资金依法合规使用。二是加大对各类自然资源的保护治理，统筹衔接各类保护政策，增强监管执法力度，科学推进绿美生态建设，合理安排绿化用地，统筹点、线、面全域推进绿化美化提质增效。三是完善规范权力运行与内部控制制度，各部门各单位需健全细化“三重一大”决策机制，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管理水平，压实监管责任，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切实增强风险防控意识。

本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具体审计情况，区审计局已依法征求被审计单位的意见，出具审计报告、下达审计决定，报告反映的问题正在整改和纠正，区审计局将加强跟踪督促，按有关规定报告全面整改情况。对涉嫌严重违法违纪线索，已按有关规定出具移送处理书移交相关部门进一步查处。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审计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经济监督定位，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不断提升审计监督和保障水平，为推动揭东全域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